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

承辦單位：建築管理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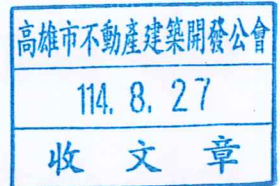
承辦人：陳依承

電話：07-3368333#2136

傳真：07-3301009

電子信箱：a239567@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高市工務建字第11438152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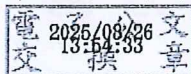
附件：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檢送「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審查指引」及相關函文1份(隨文引入) (63010500_11438152200A0C_ATTCH1.pdf)

主旨：函轉有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檢送「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審查指引」1份供貴單位參採辦理，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水利局114年8月7日高市水行字第11436868200號函及內政部國土署114年7月30日國署水營字第1141142130號函辦理。

正本：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處、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

副本：本局建築管理處（第二課）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行政職安科
承辦人：唐群翔
電話：07-7995678 #2242
傳真：07-7475768
電子信箱：laura58@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

發文字號：高市水行字第11436868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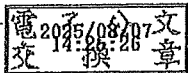
附件：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檢送「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審查指引」及相關函文1份
(62697876_11436868200A0C_ATTCH1.odt、62697876_11436868200A0C_ATTCH2.pdf、62697876_11436868200A0C_ATTCH3.pdf)

主旨：函轉有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檢送「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審查指引」1份供貴單位參採辦理，請查照。

說明：依據內政部國土署114年7月30日國署水營字第1141142130號函辦理。

正本：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副本：本局行政職安科



局長 蔡長展

工務局 1140807



11437607500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

聯絡人：何國璠

聯絡電話：(02)87712345#2428

電子郵件：a106083@nlma.gov.tw

傳真：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

發文字號：國署水營字第11411421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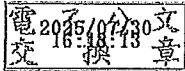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 (1141146044_1141142130_114D2032819-01.pdf、
1141146044_1141142130_114D2032820-01.odt)

主旨：檢送「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審查指引」1份，請查
照。

說明：旨揭指引請貴府協助轉知所屬下水道、環保及建築管理單
位參辦。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環境部、本署下水道建設組、建築管理組、下水道工程分署(均含附件)



高雄市政府 1140731



11404245100

附件二、審查各式表單格式

表單1、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

申請事由	事由代碼	代碼別： [1] 專用下水道設計 [2] 第一次變更設計 [3] 專用下水道竣工		建照號碼 (無則免填)		發照日期 (無則免填)		年 月 日					
	開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完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統區域	設置代碼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系統設置目的別	用途代碼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系統名稱													
設置人	姓名 (代表人)	地址		用印									
		電話											
	公司	地址		用印									
		電話											
建築師	姓名	事務所名稱		用印									
	聯絡電話	事務所地址											
專業技師	姓名	事務所名稱		用印 (執業圖記章)									
	聯絡電話	事務所地址											
預估水量來源	計畫處理污水	CMD	是否含事業污水	☐ 否 ☐ 是 事業污水量 _____ CMD	是否涉及智慧財產專利		☐ 否 ☐ 是(請提供授權證明等文件)						
設置地點	行政區地址	總樓地板面積 _____ m ²				計畫使用人口數 _____ 人							
						戶數 _____ 戶							
	地號	等共 _____ 筆		房屋概況		地上層 _____ 幢							
						地下層 _____ 棟							
變更設計相關說明													
※附註：一、專用污水下水道設計及竣工需檢附本申請表。 二、變更設計如涉及專用下水道者，應依程序申請核准。 三、本設置案之各項設計與合理性雖經審查合格，但仍由各相關技師依規定負責。 四、專用污水下水道應依下水道法等相關法規設置。 五、專用污水下水道設置與後續操作營運等事宜，由設置人義務移轉使用者（單位）。 六、申請審查需檢附設置人申請函文（由設置人提具）、本審查表、設計圖說、專業技師報告、專業技師檢核表等資料辦理。 七、如原申請案退件者，請檢附原申請審查表及審查意見表影印本憑辦。													

表單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

工程名稱	填表日期			
所在地址				
申請設置機構	機構名稱	住址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建造執照號碼 (無則免填)	負責人	使用執照號碼 (由下水道主管機關填寫)		
營運管理機構	機構名稱	施工機構	完工日期	
負責人	電話	開工日期		
系統區域 (複選)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基地面積	公頃；分 期開發，已開發 期；污水處理廠占地 公頃			
各期面積	第 期 公頃，第 期 公頃，第 期 公頃			
納管範圍	☐ 同基地開發範圍 ☐ 僅基地部分區域，包含 之基地開發範圍 ☐ 除			
系統設置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工程類別	☐ 既有建築物； ☐ 新建建築物(☐ 新建； ☐ 增建； ☐ 改建)			
計畫處理人口 (戶數/人口)	戶 人	計畫處理污水量	平均日 噸/日、最大日 噸/日	
建造費用	管線部分 預計 元；污水處理廠 元；總計 元			
設計進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L，生化需氧量 ㎎/L，懸浮固體物 ㎎/L，氨氮 ㎎/L 水溫 °C，pH 值，導電度 ㎍ho/cm，正磷酸鹽 ㎎/L (無相關設計數值以"--"表示)			
設計放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L，生化需氧量 ㎎/L，懸浮固體物 ㎎/L，氨氮 ㎎/L 水溫 °C，pH 值，導電度 ㎍ho/cm，正磷酸鹽 ㎎/L (無相關設計數值以"--"表示)			
放流承受水體	溪 ☐ 主流 ☐ 支流 ☐ 其他			
處理流程示意圖 (零比例)	系統位置示意圖 (零比例)			

表單3、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

審查單位			審查技師		電話		審查日期	
系統名稱	名稱	開發單位 (機構)		名稱	住址	負責人	姓名	電話
	住址							
系統區域 (複選)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分期開發	分期開發，本期屬第 期							
系統設置 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占地面積		總樓地板面積： m ² = ha 污水處理廠面積： m ² = ha		
計畫處理人口	人	計畫處理污水量	平均日 設計水量	CMD	最大日 CMD	最大時 CMD		
審查意見	審查項目	技師審查結果 是否符合規定	審查項目		技師審查結果 是否符合規定		審查結果	
	一、計畫概要書	☐ 是 ☐ 否	四、處理廠功能計算書		☐ 是 ☐ 否			
	二、質量平衡計算書	☐ 是 ☐ 否	五、處理廠位置及配置圖		☐ 是 ☐ 否			
	三、水理計算書	☐ 是 ☐ 否	六、技師審查總評		☐ 是 ☐ 否			
批 示	承辦人	覆 核	單位主管		批 示			

表單4、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

審查機構			審查 技師	證件號碼	
系統名稱	名稱			姓 名	
	地址				
系統區域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系統設置 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計畫處理 人 口	人		計畫處理 污水量	平均日__噸/日,最大日__噸/日 最大時__噸/時,設計水量__噸/日	
技師審查項目及內容					審 查 結 果
一、 計 畫 概 要 書	1.計畫範圍及地理位置				☐ 合格 ☐ 不合格
	2.計畫人口數,每人每日污水量及地下水入滲量推估				☐ 合格 ☐ 不合格
	3.計畫區總計污水量				☐ 合格 ☐ 不合格
	4.規劃設計準則及處理流程說明				☐ 合格 ☐ 不合格
	5.下水道系統配置				☐ 合格 ☐ 不合格
	6.營運管理計畫				☐ 合格 ☐ 不合格
二、 質 量 平 衡 計 算 書	1.污水處理流程圖				☐ 合格 ☐ 不合格
	2.處理程序、污水與污泥流向圖				☐ 合格 ☐ 不合格
	3.各處理單元進流端及出流端污水量、水質及污泥量變化之質量平衡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4.質量平衡圖				☐ 合格 ☐ 不合格
三、 水 理 計 算 書	1.放流水位高程,排放口高度				☐ 合格 ☐ 不合格
	2.管線長度及相關高程				☐ 合格 ☐ 不合格
	3.溢流堰高度與操作水位				☐ 合格 ☐ 不合格
	4.管線水頭損失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5.各處理單元之水位關係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6.污水量及尖峰流量之水位核算				☐ 合格 ☐ 不合格
四、 處 理 廠 功 能 計 算 書	1.處理廠設計準則說明				☐ 合格 ☐ 不合格
	2.各處理單元之功能設計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五、 處 理 廠 位 置 配 置 圖	1.污水處理廠位置圖				☐ 合格 ☐ 不合格
	2.污水處理廠平面配置圖				☐ 合格 ☐ 不合格
總 計	經審查結果,本專用下水道系統項目及內容 ☐ 符 合 ☐ 不符合 規定				
技師簽名		執業圖記		年 月 日	

表單5、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簽證報告書

設置人				
建築位置				
建築規模	地上：__層；地下：__層 基地面積：__m ² 計畫戶數：__戶 計畫水量__噸／日 計畫人口：__人			
	圖 樣	張/份		
	計畫書	份		
	以上資料由本技師簽證負責			
技師簽證	姓 名：_____ (簽名)			
	事務所名稱：_____			
	執業執照號碼：_____			
	技師科別證書字號：_____			
	技師證書字號：_____			
	會籍編號：_____			
	事務所地址：_____			
	事務所電話：_____			
簽證日期	中華民國__年__月__日			
	備 註 1. 在法律處分約束下，保證以上簽證內容之專用污水下水道設施係由簽證技師進行規劃、設計，如有違反，除願受相關法令處分外，並將依相關規定儘速完成改善。 2. 技師簽證文件如有需修改內容，應以上列簽證技師之「蓋章」或「執業圖記」或簽證技師於本報告書所載明之其他校正圖（章）記，予以校正確認。			

表單6、專用污水下水道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

本專用污水下水道工程下列項目確無違反法令規定之處分，並依照申請核准圖表及書件按圖施工、監造，業經連帶附簽人共同充分瞭解後簽認，特此簽章並依法連帶負責。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建築地點	地 址	
起 造 人	(印)		地 號	
附 簽 連 帶 負 責 項 目				
1. 規劃設計圖表，書件齊全，內容前後一致。				
2. 樓地板面積，使用人數等計算正確。				
3. 建物申請用途屬實。				
4. 污水水質、污水量、污水設計處理容量及功能等計算正確。				
5. 建物內排水配管確依雨水、污水管獨立分開設置及施工。				
6. 雨水管為收集屋頂、陽（露）台（未設洗衣機者）等雨天之排水。				
7. 污水管為收集廚房、浴室、洗衣、廁所及其他污水等並確實接入污水處理槽內。				
8. 建物污水處理設施確實自行維護操作處理並符合放流水標準後始可排放。				
此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連帶附簽人：設計監造建築師_____（簽章）				
專業技師 _____（簽章）				

表單7、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專用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在法律處分約束下，深知提出合格之功能測試檢驗紀錄報告書，為證明本單位具備功能足夠廢污水處理設施之重要資料。因目前暫時無法提出，導致管理機關未能據以判定系統廢污水是否符合排放水質標準，今已提出水污染防治措施工程計畫書，保證本社區之住戶遷入百分之五十時完成有關工程及功能測試，並檢具申請文件向環保主管機關辦理環保許可事項變更。茲立此切結，若有不實陳述或未依保證辦理，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接受嚴厲之處分。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8、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領有本府_____（建造執照號碼），在法律處分約束下，深知未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係違反水污染防治法及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辦法之規定，立切結書人並負責將本建築物廢（污）水處理設施聘用領有規定相等證書之技術人員操作、維護、管理。茲立此切結，若有不實陳述或未依保證辦理，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接受嚴厲之處分。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9、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污泥處理（含處置）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專用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在法律處分約束下，深知廢（污）水處理所產生之污泥未妥善處理（含處置），係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八條之規定，今保證社區開始使用後所產生之污泥，依規定定期委託合格清運公司清運處理。茲立此切結，若有不實陳述或未依保證辦理，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接受嚴厲之處分。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0、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領證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專用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在法律處分約束下，保證本公司（機關、機構）於建造許可文件影本（地址或地號）之開發建設案，依法申請水污染排放許可，並於使用執照取得後，儘速完成領證程序。如有違反，除願受法律之處分外，並將依相關規定完成排放許可之申請。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1、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

本	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		※		簽核欄位	
	年	月	日	字號 收文		
茲為下開工程變更專業技師並經原專業技師同意放棄由新專業技師設計申請核備						
○○○政府○○○ 此致						
設置人	姓名	(簽章)				
	住址	縣市	路段	弄	號	樓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專業 技師	姓名	(簽章)				
	事務所名稱					印鑑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百分之
變更後 專業 技師	姓名	(簽章)				
	事務所名稱					印鑑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百分之
設置地點	系統名稱					字第 號
	地 號	等地號				百分之
	說明					

附註：(1) 本申請書由設置人提出 (2) ※記號者免由申請人填寫

專用下水道系統設置變更專業技師簽證表

設置人 _____ 領有 (_____) 第 _____ 號專用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核准公文，申請變更專業技師案件，經現場勘查其工程度評定為百分之 _____ 特此簽證，依法負其責任。

○○縣（市）政府○○局（處、科）

(身份證字號)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拋 棄 書

茲本○○○技師事務所○○○技師受託○○○公司申請辦理○○○段 等
地號○○○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計，因○○○公司另行委託○○○技師
事務所○○○技師承辦該專用污水下水道工程設計規劃，故本技師拋棄原
一切設計規劃，特立此書以茲證明。

拋棄人：

技師事務所：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切 結 書

本公司座落於○○○ 段 等地號之「 」開發案，係由○○○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監造，案內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計劃書原委由○○○事務所專業技師○○○辦理設計簽證送審工作，現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後續之設計監造簽證送審作業本公司另委託予○○○事務所專業技師○○○辦理，並○○○事務所負起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後續所有設計監造簽證等相關法律責任，概與○○○技師事務所無關。特立此切結書。

此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設置人 公司名稱： 印

負責人姓名： 印

地址：

變更專業技師姓名： 印

技師事務所名稱： 印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變更理由說明書

本公司座落於○○○ 段 等地號之「 」開發案，係由○○○ 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監造，案內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計畫書原委由○○○技師事務所專業技師○○○ 辦理設計簽證送審工作，並經 貴府審核通過領有專用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核准公文（文號 ），在案，本案經現場勘查其工程度評定為百分之 ，現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後續之設計監造簽證送審作業本公司因故另委託予○○○技師事務所專業技師○○○ 辦理，並由○○○技師事務所負起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所有設計監造簽證等相關責任，特此說明，惠請同意變更專業技師。

設置人 公司名稱： 印

負責人姓名： 印

地址：

建築師 事務所名稱： 印

建築師姓名： 印

地址：

變更專業技師姓名： 印

技師事務所名稱： 印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委託同意書

股份有限公司於○○○ 段 等地號之「 」開發案，係由○○○
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監造，案內專用下水道系統則委託由○○○技師事
務所專業技師○○○設計監造，並由○○○技師事務所辦理本案專用下水道
系統工程所有規劃設計監造簽證送審等事宜並負起相關責任，特立此書以茲
証明。

此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設置人 公司名稱： 印

負責人姓名： 印

地址：

建築師 事務所名稱： 印

建築師姓名： 印

地址：

變更設計監造專業技師姓名： 印

技師事務所名稱： 印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委託書

本同意書變更申請，所附一切文件印信，確係由委託人提供。

茲委託○○○事務所專業技師○○○全權代表本人辦理

【地號】○○○ 段 等地號

申請專用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核准公文一切手續事宜特立委託書如上。

【委託人】印

【姓名】印

【身份證統一編號】

【電話】

【地址】

【通訊處】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應附文件檢核表

3-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許可申請

序號	應附文件	檢核
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表單1】	☐
2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表單2】	☐
3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表單3】	☐
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表單4】	☐
5	專用污水下水道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表單6】	☐
6	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證書、執業執照、公會會員證及設置人身分證等資格證件（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資格證明文件，請加蓋建築師或簽證技師大小章，設置人身分證加蓋設置人印章）	☐
7	建造執照影本	☐
8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規劃書（含計畫概要、功能計算、質量平衡、水理計算及系統配置等資料）	☐
9	設計圖說（含面積計算表-每戶總樓地板面積、地籍圖、開發位置圖、各樓層污水管線平面配置圖、排水昇位圖、污水處理設施平剖面圖、處理流程圖、機械設備資料、放流口、自設陰井平剖面圖、設施及管材等）	☐
10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表單11】	☐
1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表單12】	☐
12	其他文件：	☐
13	其他文件：	☐
14	其他文件：	☐

註：除本表所列之文件外，主管機關可自行增列其他審查所需之文件，以符實需。

3-2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竣工查驗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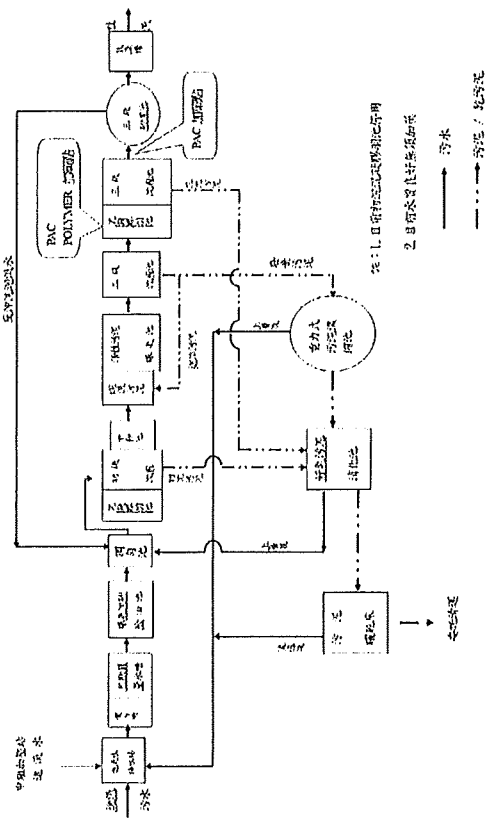
序號	應附文件	檢核
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表單1】	☐
2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表單2】	☐
3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表單3】	☐
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表單4】	☐
5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簽證報告書【表單5】	☐
6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表單6】	☐
7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切結書【表單7】	☐
8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切結【表單8】	☐
9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污泥處理（含處置）切結書【表單9】	☐
10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領證切結書【表單10】	☐
11	專用污水下水道設計許可函文	☐
12	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證書、執業執照、公會會員證及設置人身分證等資格證件（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資格證明文件，請加蓋建築師或簽證技師大小章，設置人身分證加蓋設置人印章）	☐
13	建造執照影本	☐
1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竣工報告書（含計畫概要、功能計算、質量平衡、水理計算及系統配置等資料）	☐
15	竣工圖說（含面積計算表-每戶總樓地板面積、地籍圖、開發位置圖、各樓層污水管線平面配置圖、排水昇位圖、污水處理設施平剖面圖、處理流程圖、機械設備資料、放流口、自設陰井平剖面圖、設施及管材等）（圖說請加蓋竣工圖字樣及設置人章）	☐
16	竣工照片（含污水管線配置（未覆土前）、室內管線配置、放流口、處理設施各單元機械設備、自設陰井、公共設施復舊等）（請加註「拍攝當日實物實景相符，且未經壓縮處理與編輯等字樣」）	☐
17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表單11】	☐
18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表單12】	☐
19	其他文件：	☐
20	其他文件：	☐
21	其他文件：	☐

註：除本表所列之文件外，主管機關可自行增列其他審查所需之文件，以符實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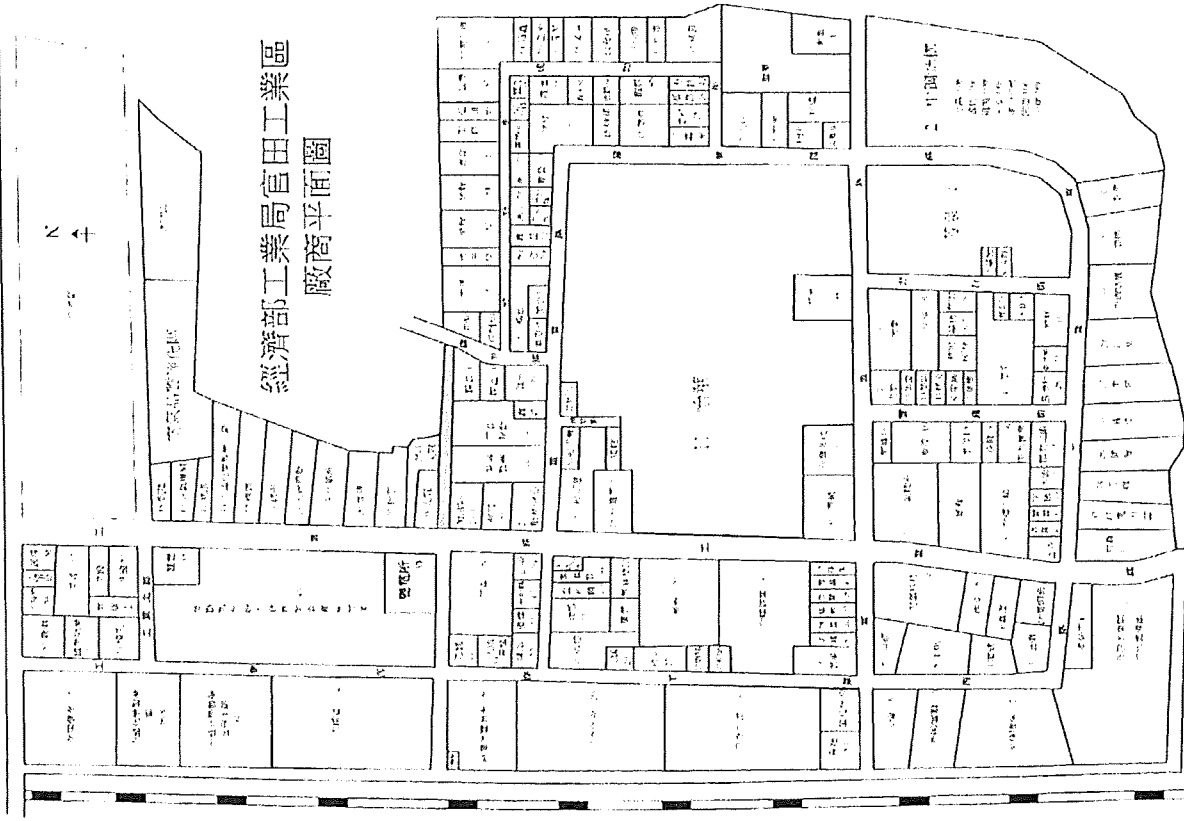
附件四、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填寫範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工程名稱	○○產業園區專用下水道		填表日期	112年○月○日	
所在地址	○○市○○區○○路○○○號				
申請設置機構	機構名稱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住址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600號	
建造執照號碼 (無則免填)	負責人	○○○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電話 0000-0000
營運管理機構	11000		使用執照號碼 (由下水道主管機關填寫)		
	機構名稱	○○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施工機構	○○營造工程公司	
	負責人	○○○	電話 0000-0000	開工日期	112年○月○日
系統區域(複選)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基地面積	220 公頃；分 2 期開發，已開發 0 期；污水處理廠占地 4.2 公頃				
各期面積	第 1 期 115 公頃，第 2 期 105 公頃，第 1 期 公頃，第 2 期 公頃				
納管範圍	☐ 同基地開發範圍 ☐ 僅基地部分區域，包含 ☒ 除 ○○○路以北 之基地開發範圍				
系統設置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工程類別	☐ 既有建築物； ☒ 新建建築物(☒ 新建； ☐ 改建)				
計畫處理人口 (戶數/人口)	00 戶 00 人		計畫處理污水量	平均日 8,000 噸/日、最大日 10,000 噸/日	
建造費用	管線部分 預計 00 元；污水處理廠 00 元；總計 00 元				
設計進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500 mg/L，生化需氧量 250 mg/L，懸浮固體物 300 mg/L，氨氮 50 mg/L 水溫 -- °C，pH 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設計放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80 mg/L，生化需氧量 25 mg/L，懸浮固體物 25 mg/L，氨氮 15 mg/L 水溫 -- °C，pH 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放流承受水體	○○(最終承受水體) 溪 ☐ 主流 ☒ 支流 ☐ 其他				

處理流程示意圖（零比例）



系統位置示意圖（零比例）



附件五、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填寫範例（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工程名稱	○○建設○○段新設工程		填表日期	112年○月○日	
所在地址	○○市○○區○○路○○號				
申請設置機構	機構名稱	○○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	○○市○○區○○路○○號	
建造執照號碼 (無則免填)	負責人	○○○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電話
	000		使用執照號碼 (由下水道主管機關填寫)	0000-0000	
營運管理機構	機構名稱	○○社區管理委員會	施工機構	○○○營造工程公司	
	負責人	○○○	開工日期	112年○月○日	完工日期
系統區域(複選)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基地面積	0.35 公頃；分 1 期開發，已開發 0 期；污水處理廠占地 0.015 公頃				
各期面積	第 1 期 0.35 公頃，第 期 公頃，第 期 公頃				
納管範圍	☒ 同基地開發範圍 ☐ 僅基地部分區域，包含 _____ ☐ 除 _____ 之基地開發範圍				
系統設置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工程類別	☐ 既有建築物； ☒ 新建建築物(☒ 新建； ☐ 增建； ☐ 改建)				
計畫處理人口 (戶數/人口)	200 戶 600 人	計畫處理污水量	平均日 137 噸/日、最大日 164 噸/日		
建造費用	管線部分預計 00 元；污水處理廠 00 元；總計 00 元				
設計進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400 mg/L，生化需氧量 220 mg/L，懸浮固體物 220 mg/L，氨氮 40 mg/L 水溫 -- °C，pH 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設計放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80 mg/L，生化需氧量 25 mg/L，懸浮固體物 25 mg/L，氨氮 20 mg/L 水溫 -- °C，pH 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放流承受水體	☐ ○○(最終承受水體) 溪 ☐ 主流 ☒ 支流 ☐ 其他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審查指引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中華民國114年7月

目錄

一、審查指引說明	1
二、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審查作業流程	4
三、申請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審查至少應具備資料	9
四、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解除列管事宜	11
附件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使用人口數及水量計算說明	12
附件二、審查各式表單格式	17
表單1、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	17
表單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	18
表單3、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	19
表單4、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	20
表單5、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簽證報告書	21
表單6、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	22
表單7、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切結書	23
表單8、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切 結書	24
表單9、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污泥處理（含處置）切結書	25
表單10、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領證切結書	26
表單11、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	27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28
附件三、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應附文件檢核表	35
附件四、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填寫範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 系統）	37

附件五、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填寫範例（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39
---	----

一、審查指引說明

（一）目的

目前內政部統計年報僅統計接管之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戶數，惟並未統計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數量，僅能參酌環境部水污法列管之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登載資料進行分析，依據水污法列管類別，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可分為工業區、社區、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等3類，合計全國屬水污法列管且為營運中之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近3,000處，其中以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之數量最多。

此外，在污水下水道統計要覽資訊，除接管戶數包含公共污水下水道、專用污水下水道和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外，其餘管線、建設暨營運管理費用均以統計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為主，本署對於專用污水下水道和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僅分別掌握接管及設置概況，對於管理情形則尚無完整統計資訊，主要也係因為各縣（市）政府過去對於各專用污水下水道和建物污水處理設施資料庫建檔造冊及機關內部橫向勾稽機制未臻完善。

爰此，為建構污水下水道系統（公共及專用）建設及營運資訊之全貌，本署公告全國可統一採納之「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審查指引」（以下簡稱本指引），其中包含審查機制、審查表格範本及注意事項等，協助輔導縣（市）政府制訂或修正專用下水道設置申請規定，俾利後續建構各縣（市）專用下水道系統新增申請案審查資料庫，另未來本署依下水道法第四條規定，得辦理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管理及研究發展之監督及輔導。

各縣（市）政府針對專用下水道系統如已訂定相關作業要點、規定或表單文件等，得依實際需要參考本指引內容調整。

（二）法令依據

1. 下水道法
2. 下水道法施行細則
3. 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標準

4. 下水道工程設施標準
5. 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管理規則
6. 建築技術規則
7. 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設計技術規範
8. 水污染防治法暨施行細則
9. 直轄市、縣（市）下水道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法令
10. 直轄市、縣（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法令
11. 其他相關法令規章

（三）用詞定義

1. 公共下水道：指供公共使用之下水道。
2. 專用下水道：指供特定地區或場所使用而設置尚未納入公共下水道之下水道。
3. 排水區域：指下水道依其計畫排除下水之地區。
4. 簽證技師：下水道法所稱專業技師，指依技師法規定取得環境（衛生）工程、土木或水利科之工業技師。另五層以下非供公眾使用之新建建築物，其下水道設備得由該建築物之建築師併同設計之。
5. 切換裝置：依據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標準第17條規定：「污水下水道未到達地區預設之用戶排水設備，其銜接建築物地下層污水處理設施之污水管，應設置切換裝置及供地上層污水匯流後直接排入地面預留陰井之連接管線，並應設置可供單獨收容地下層污水量之污水坑及抽入地面預留陰井之連接管。」
6. 污水：經家庭使用後排放之髒水為家庭污水（亦稱為生活污水、污水），包括廁所、浴室、廚房、地板沖洗水、洗衣機排水等。工廠於製造過程中產生含有污染物之水為「事業廢水」。工廠之廁所、浴室等產生之非「事業廢水」，亦視為污水。
7. 橘紅色管線：依據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標準第32條規定，污水管線應為橘紅色。污水管線使用橘紅色，主要是為了便於與雨水管線（灰色管）區分，以避免錯接造成超量進流。
8. 匯流管：指將污水收集至連接管之匯流管線。
9. 連接管：指接用雨水、污水下水道，埋設於防火間隔、後巷、前巷或

側巷之管渠。

- 10.陰井：指銜接管渠，使流水順暢及易於檢查或清理管渠之設施。
- 11.清除孔：指便於管渠內清理所設之設施。
- 12.合格之承裝商：係指登記合格之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或自來水管承裝商。
- 13.納管：污水下水道已可使用之公告區域，需將所產生之污水接入污水下水道系統。

二、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審查作業流程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審查作業流程如圖1，開發者申請案件交由直轄市、縣（市）建築主管機關受理建造執照（下稱建照）的審核，直轄市、縣（市）下水道主管機關應依相關資料據以判別該建物是否需設置專用污水下水道，需設置者，直轄市、縣（市）建築主管機關於核發建照時，備註該建物應向直轄市、縣（市）下水道主管機關取得專用污水下水道設置核可始得施工。

開發者取得建照後，應檢附專用下水道規劃及設計圖說予下水道主管機關審核，審核通過後可按圖施工，完工後須向直轄市、縣（市）下水道主管機關申報查驗，並於查驗合格後副知直轄市、縣（市）建築及環保主管機關，始得核發使用執照並據以申請水污染防治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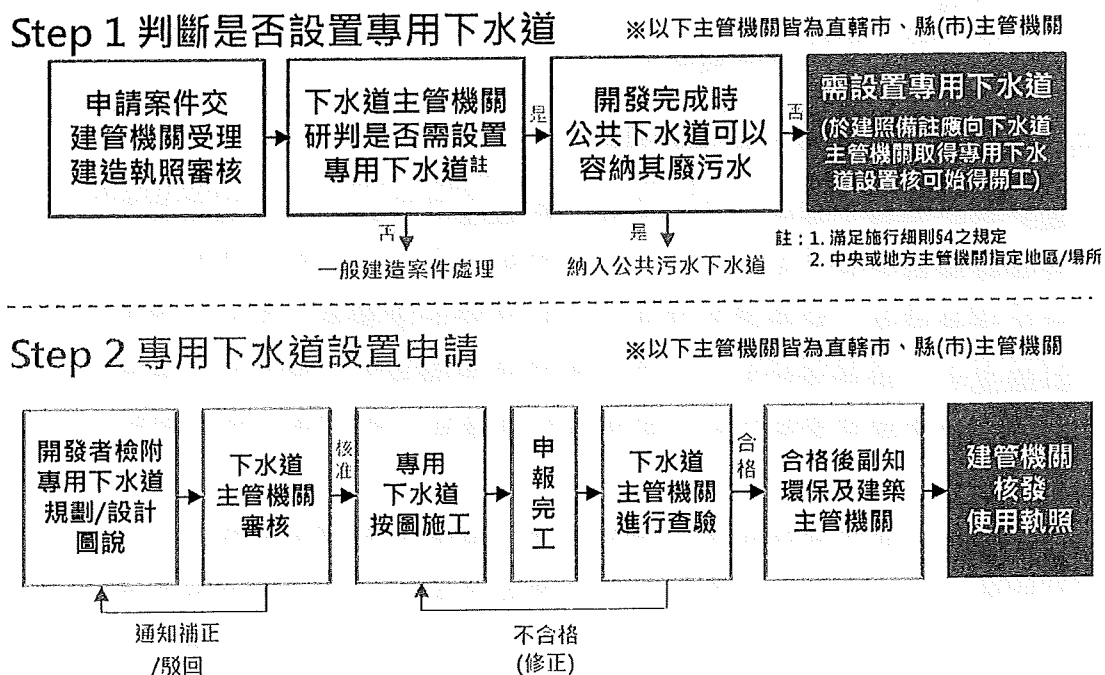


圖1、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審查作業流程

註1：如開發地點位於污水下水道實施計畫範圍內，但污水下水道管線尚未到達時，建議在申請設置前增加管線套繪機制，以利後續用戶接管工程規劃設計。

註2：針對園區開發或區段徵收先行規劃專用下水道系統部分，得逕行提出專用下水道設置申請，直轄市、縣（市）下水道主管機關續辦審查作業。

註3：開發者申報專用下水道系統完工，直轄市、縣（市）下水道主管機關進行查驗時，得要求開發者檢附門牌初編資料，以掌握接管戶數統計資料。

（一）設置對象

依下水道法第8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符合下列條件之地區，其申請開發時經主管機關認定其開發完成時公共污水下水道尚無法容納其廢污水者，應設置專用污水下水道，專用污水下水道使用人口數及水量之計算詳參附件一：

1. 新開發社區：可容納500人以上居住或總計興建100住戶以上之社區。
2. 新開發工業區：
 - (1)政府機關、公民營事業機構開發供事業設廠之地區。
 - (2)事業於政府依法劃設供工業使用之土地設廠，其基地面積達2公頃以上者。
3. 經主管機關指定之地區或場所。

（二）專用污水下水道相關送件時機

1. 設計送件時機：建物取得建照後，於設置專用污水下水道前檢附規劃及設計圖說等設計資料送下水道主管機關審查，並經核准後始得施工。
2. 竣工送件時機：建物專用污水下水道依設計書圖施工完成，且施工架拆除完成、雜物清除後，於申請取得使用執照前，檢附竣工書圖及原核可設計書圖等資料送審，若書面審查通過，即可進行現場查驗。
3. 變更設計

專用污水下水道涉及下列事項者，需事先申請變更設計，經核准始得施工。未涉及下列事項，且變更後之基地內用戶排水設備或污水處理設施仍符合法令規範者，則於申請竣工查驗時，於申請計畫書中補充說明即可。

變更事項若涉及原有建照內容，應完成建照變更設計程序，再辦理專用污水下水道變更。

- (1)污水水質、水量變更超出一定範圍（該範圍由各直轄市、縣（市）下水道主管機關依其轄內區域情況自行訂之）。
- (2)基地內用戶排水設備變更，如用戶排水設備尺寸縮小等。

(3) 巷道連接管變更，如銜接公共污水人孔編號異動、巷道連接管之管徑或坡度變更等。

(4) 污水處理設施之污水處理流程、設置範圍或位置異動。

(三) 審查期限

由於新建築物相關證照申請期限若無規定，將影響整體之新建物開發進度，也損害民眾權益，故直轄市、縣（市）下水道主管機關應針對審查制度各階段，訂定合理之審查期限，以供審查人員、設計者及開發者有所依循，建議之審查作業分為「設計或變更設計許可階段」及「竣工查驗階段」，相關流程及期限如表1和表2所示。

但若因資料不完整、填寫表格格式不符、附件短缺或未符合法令規定而退件者，建議於收件後3個工作日內退回，審查時間以重新掛件，經確認其完整性後起算。

表1、設計或變更設計許可階段審查作業流程及期限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作業期限 (工作日)	權責單位
設計 / 變更設計許可審查階段	<pre> graph TD A[繳費註] --> B[地方政府收件登錄] B --> C[送審圖說文件 完整性審查] C --> D[審查結果提送 地方政府] D --> E{地方政府 複查決行} E --> F[同意備查 發文函復申請人] E --> G{地方政府 通知補正} G --> H[未能於公文通知期限 內完成補正或補正不 完全者，函復退件] </pre>	【7】日	地方政府或其委託單位
執行階段 (准駁)	<pre> graph TD E{地方政府 複查決行} --> F[同意備查 發文函復申請人] E --> G{地方政府 通知補正} G --> H[未能於公文通知期限 內完成補正或補正不 完全者，函復退件] </pre>	【7】日	地方政府

註：地方政府應依所轄區域實際情況，評估是否依規費法相關規定進行收費。

※ 作業期限不包含補正及現場查驗時間。

※ 如地方政府委託代審單位進行審查，代審單位應確實審查送審圖說文件之完整性，並將審查結果提送地方政府複查。

表2、竣工查驗階段審查作業流程及期限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作業期限 (工作日)	權責單位
竣工查驗審查階段	<pre> graph TD A[繳費] --> B[地方政府收件登錄] B --> C[文件完整性審查] C --> D[竣工驗收資料審查] D --> E[現場設備及試水審查] E --> F[審查結果提送地方政府] </pre>	文件/資料 審查 【5】日 設備及 試水審查 【5】日	地方政府或其委託單位
決行階段 (准駁)	<pre> graph TD A{地方政府複查決行} --> B[同意備查 發文函復申請人] A --> C{地方政府通知補正} C --> D[未能於公文通知期限內 完成補正或補正不完全者， 函復退件] </pre>	【6】日	地方政府

註：地方政府應依所轄區域實際情況，評估是否依規費法相關規定進行收費。

※ 作業期限不包含補正及現場查驗時間。

※ 如地方政府委託代審單位進行審查，代審單位應確實就送審圖說文件完整性、竣工驗收資料及現場設備與試水進行審查，並將審查結果提送地方政府複查。

三、申請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審查至少應具備資料

應附文件	申請項目	專用下水道系統 設計/變更設計 許可申請	專用下水道系統 竣工查驗申請
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 【表單1】		V	V
2.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表單2】		V	V
3.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 【表單3】		V	V
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 【表單4】		V	V
5.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簽證報告書 【表單5】		-	V
6. 專用污水下水道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 【表單6】		V	V
7.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切結書 【表單7】		-	V
8.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 切結書【表單8】		-	V
9.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污泥處理（含處置）切結書 【表單9】		-	V
10.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領證切結書【表單10】		-	V
11. 專用污水下水道設計許可函文		-	V
12. 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證書、執業執照、公會會員證及設置 人身份證等資格證件（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資格證明文 件，請加蓋建築師或簽證技師大小章，設置人身份證加 蓋設置人印章）		V	V
13. 建造執照影本		V	V
1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規劃書（含計畫概要、功能計 算、質量平衡、水理計算及系統配置等資料）		V	-
15.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竣工報告書（含計畫概要、功 能計算、質量平衡、水理計算及系統配置等資料）		-	V
16. 設計圖說（含面積計算表-每戶總樓地板面積、地籍 圖、開發位置圖、各樓層污水管線平面配置圖、排水昇 位圖、污水處理設施平剖面圖、處理流程圖、機械設備 資料、放流口、自設陰井平剖面圖、設施及管材等）		V	-
17. 竣工圖說（含面積計算表-每戶總樓地板面積、地籍 圖、開發位置圖、各樓層污水管線平面配置圖、排水昇 位圖、污水處理設施平剖面圖、處理流程圖、機械設備 資料、放流口、自設陰井平剖面圖、設施及管材等） （圖說請加蓋竣工圖字樣及設置人章）		-	V
18. 竣工照片（含污水管線配置（未覆土前）、室內管線配		-	V

應附文件	申請項目	專用下水道系統 設計/變更設計 許可申請	專用下水道系統 竣工查驗申請
置、放流口、處理設施各單元機械設備、自設陰井、公共設施復舊等)(請加註「拍攝當日實物實景相符，且未經壓縮處理與編輯等字樣」)			
19.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表單11】	-	-	-
20.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表單12】	-	-	-

註：除本表所列20項應具備之資料外，主管機關可自行增列其他審查所需之文件，如污水處理廠操作維護及緊急應變措施手冊等，以符實需。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及相關資料內容，考量下水道法及其相關子法相關規定、因應管理需求、統計要覽資料彙整等因素，應至少包含下列13項內容，主管機關如有其他補充事項亦可自行增列，以符實需。

序	應具備資料	說明
1	工程類別	「基地」面積達兩公頃以上之事業，新設、增建、擴建、改建皆應設置專用下水道。
2	技師簽證	下水道法第17條規定，專用下水道規劃、設計及監造應由登記開業之專業技師辦理。
3	管線建設經費	俾利統計工業區、社區、其他指定地區管線建設費用及污水處理設施建設經費。
4	處理設施經費	
5	區域	依據下水道法第1條、同法施行細則第2條及水土保持相關法令，可區分為都市計畫區、非都市計畫區、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山坡地區等。
6	面積	下水道法施行細則第4條第1項規定，「基地」面積達兩公頃以上之事業應設置專用下水道。
7	設置目的	下水道法第8條規定應設置專用下水道之地區或場所，此外依據平均地權條例辦理土地重劃之地區，亦有設置下水道之相關規定。
8	設計處理量	須依據附件一計算計畫處理水量。
9	使用人口數	須依據附件一計算計畫處理人口。
10	管理機構	俾利確認該專用下水道後續管理權責。
11	納管範圍	應於專用下水道設置前確認其納管範圍及其基地開發範疇是否一致。
12	處理流程	專用下水道設置前應先就處理流程進行設計。
13	系統位置	涉及日後公共污水管線銜接及人孔位置，下水道機構應建檔留存。

四、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解除列管事宜

當專用污水下水道接入公共污水下水道，如無特殊考量，應屬公共下水道之一環。且因該區污水已排洩至公共污水下水道處理，並無單獨排放污水之污染問題，爰下水道主管機關應於該區專用污水下水道排入公共污水下水道後，發函通知該專用污水下水道管理單位申請解除專用污水下水道列管事宜，並副本予環保主管機關，相關流程如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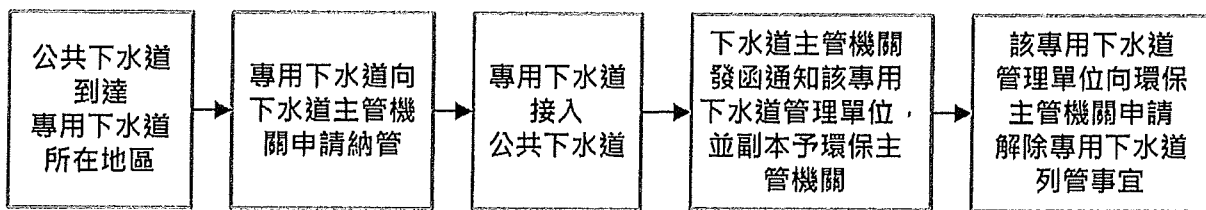


圖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解除列管相關流程

- 註：[1]下水道主管機關將專用污水下水道接入公共污水下水道後，應留意公共及專用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資料須同步進行修正及調整。
- [2]下水道主管機關應確認接入公共污水下水道之專用污水下水道圖資資訊已納入既有系統。
- [3]下水道主管機關提報接管戶數資訊予本署時，應予以註明為公辦接管或自行納管之型態。

附件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使用人口數及水量計算說明

(一)依下水道法施行細則第4條第2項規定，新開發社區人口計算基準如下：

1. 實施都市計畫地區：以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設計技術規範所定使用人數方式計算。
2. 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以每人使用30平方公尺之樓板面積計算。

(二)依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設計技術規範第二章規定，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得依建築物用途及樓地板面積參考「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使用人數、污水量及水質參考表」計算使用人數、污水量及生化需氧量；如為特定用途致採用不同之計算基準者，應另作說明。

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使用人數、污水量及水質參考表

類別	組別	建築物用途說明	建築物舉例	使用人數計算方式	單位污水量		BOD 濃度 生化需氧量 (BOD) mg/L	備註
					污水量 (公升/人.日)	水量		
A 類	公共 集會 類	供集會、表演、社交，且具觀眾席及舞台之場所。	戲(劇)院、電影院、集會堂、演藝場、歌廳	1. 設固定席位者，人數以席位之3/4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2. 未設固定席位者以觀眾席每0.7平方公尺一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100		200	T=0.4~0.6
				$N = \frac{20C + 120U}{8} * T$	100		200	T=0.2~0.4 N：使用人數 C：大便器具數 U：小便器具數 T：1日中使用時數
B 類	商業 類	供娛樂消費，處封閉或半封閉場所。	夜總會、舞廳、酒家、理容院、KTV、MTV、公共浴室、三溫暖、遊藝場、茶室	按營業部分面積每3平方公尺一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250		200	T=0.5~0.8
				按營業部分面積每5平方公尺一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150		150	T=0.5~0.8
	B-3	供不特定人士餐飲，且直接使用燃具之場所。	酒吧、餐廳、咖啡店(廳)、飲茶	營業部分面積每3平方公尺一人，或以固定席位之3/4加上工作人員二者取其大者另乘	100		400	T=0.4~0.6

類別	組別	建築物用途說明	建築物舉例	使用人數計算方式	單位污水量		BOD 濃度 生化需氧量 (BOD) mg/L	備註
					污水量 (公升/人.日)			
C 類				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B-4	供不特定人休息住宿之場所。	旅館、觀光飯店等之客房部	按居室面積每10平方公尺一人計算	300		150	附設餐廳部分另依B-3之規定計算
	C-1	供儲存、包裝、製造、修理物品之場所。	加油(氣)站、車庫、變電所、飛機庫、汽車修理場、電視攝影場、一般工廠、攝影場、工作場、倉庫等	按作業人數之1/4計算	150		100	--
D 類								
	D-1	供運動、休閒、參觀、閱覽、教學之場所。	保齡球館、溜冰場、室內游泳池、室內球類運動場、室內機械遊樂場、體育館	$N = \frac{20C + 120U}{8} * T$	150		200	T=0.2~0.4
	D-2		會議廳、展示廳、博物館、美術館、圖書館	1. 設固定席位者，人數以席位數之1/2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2. 未設固定席位者以開放活動區每0.7平方公尺一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100		200	T=0.4~0.6
	D-3		小學教室	依同時收容人數之1/4計算	150		200	--
	D-4		國中、中學、專科學校、學院、大學等之教室	依同時收容人數之1/3計算，附設夜間部者另加計夜間部人數之1/4	150		200	--

類別	組別	建築物用途說明	建築物舉例	使用人數計算方式	單位污水量		備註
					污水量 (公升/人.日)	BOD 濃度 生化需氧量 (BOD) mg/L	
E 類	宗教類	供宗教信徒聚會活動之場所。	補習(訓練)班教室、兒童托育中心(安親、才藝班)寺、廟、教堂、宗祠	依同時收容人數之1/4計算	150	200	--
				1. 設固定席位者以席位數之1/2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2. 未設固定席位者以每平方公尺一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100	200	T=0.6~0.8
F 類	衛生、福利、更生類	供身體行動能力受到健康、年紀或其他因素影響而需用特別照護者之使用場所。	醫院、療養院、診所	按每一病床1.5人，或病房面積每平方公尺0.3人計算；二者取其大者	350	160	
			殘障福利機構	居室面積每5平方公尺一人計算，或以固定床位計算(每一床1.5人)	200	200	
			兒童福利設施、幼稚園、托兒所	依同時收留人數之1/4計算	150	200	
			精神病院、勒戒所、監獄所、看守所、感化院、觀護所	居室面積每5平方公尺一人計算	200	200	
G 類	辦公、服務類	供商談、接洽、處理一般事務或一般常門診、零售、日常服務之場所。	金融機構、證券交易場所	按營業部分面積每5平方公尺一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100	200	T=0.4~0.6
			政府機關、一般辦	按居室面積每10平方公尺一	100	200	T=0.4~0.6

類別	組別	建築物用途說明	建築物舉例	使用人數計算方式	單位污水量		BOD 濃度 生化需氧量 (BOD) mg/L	備註
					污水量 (公升/人.日)	污水量		
H類			公室、事務所	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一般診所、衛生所、店舖(零售)、理髮、按摩、美容院	按營業部分面積每5平方公尺一人另乘上開放使用時間(T)計算	250		160	
	住宿類	供特定人住宿之場所。	寄宿舍、招待所、學校宿舍、養老院、安養(收容)中心	按居室面積每5平方公尺一人計算，或以固定床位計算	250		160	
			住宅、集合住宅	每戶總樓地板面積(不含公共服務空間、停車空間、樓梯間及屋頂突出物) 300平方公尺以下者，每30平方公尺以1人計算，人數未達整數時，其零數應計算1人，但每戶不得少於2人；超過300平方公尺者均按10人計算。	225		180	

附註：

1. 所列各類建築物得依營業(開放)使用時間推算每日污水量

2. N=使用人數

C=大便器數

U=小便器數

T=一天平均使用時數

附件二、審查各式表單格式

表單1、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

申請事由	事由代碼	代碼別： [1] 專用下水道設計 [2] 第一次變更設計 [3] 專用下水道竣工	建照號碼 (無則免填)					
	開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發照日期 (無則免填)	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統區域	設置代碼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_____						
系統設置目的別	用途代碼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_____						
系統名稱								
設置人	姓名 (代表人)	地址			用印			
		電話						
	公司	地址						
		電話						
建築師	姓名	事務所名稱			用印			
	聯絡電話	事務所地址						
專業技師	姓名	事務所名稱			用印 (執業圖記章)			
	聯絡電話	事務所地址						
預估水量來源	計畫處理污水	CMD	是否含事業污水	☐ 否 ☐ 是 事業污水量 _____ CMD	是否涉及智慧財產專利	☐ 否 ☐ 是(請提供授權證明等文件)		
設置地點	行政區地址					總樓地板面積	m ²	
						計畫使用人口數	人	
	地號			等共	筆	戶數	戶	
						房屋概況	地上層	幢
						地下層	棟	
變更設計相關說明								
※ 附註：一、專用污水下水道設計及竣工需檢附本申請表。 二、變更設計如涉及專用下水道者，應依程序申請核准。 三、本設置案之各項設計與合理性雖經審查合格，但仍由各相關技師依規定負責。 四、專用污水下水道應依下水道法等相關法規設置。 五、專用污水下水道設置與後續操作營運等事宜，由設置人義務移轉使用者（單位）。 六、申請審查需檢附設置人申請函文（由設置人提具）、本審查表、設計圖說、專業技師報告、專業技師檢核表等資料辦理。 七、如原申請案退件者，請檢附原申請審查表及審查意見表影印本憑辦。								

表單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

工程名稱	填表日期			
所在地址				
申請設置機構	機構名稱	住址		
建造執照號碼 (無則免填)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使用執照號碼 (由下水道主管機關填寫)		
營運管理機構	機構名稱	施工機構		
	負責人	開工日期		完工日期
系統區域 (複選)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基地面積	公頃；分 期開發，已開發 期；污水處理廠占地 公頃			
各期面積	第 期 公頃，第 期 公頃，第 期 公頃			
納管範圍	☐ 同基地開發範圍 ☐ 僅基地部分區域，包含 之基地開發範圍 ☐ 除			
系統設置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工程類別	☐ 既有建築物； ☐ 新建建築物(☐ 新建； ☐ 增建； ☐ 改建)			
計畫處理人口 (戶數/人口)	戶 人	計畫處理污水量	平均日 噸/日、最大日 噸/日	
建造費用	管線部分 預計 元；污水處理廠 元；總計 元			
設計進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mg/L，生化需氧量 mg/L，懸浮固體物 mg/L，氨氮 mg/L 水溫 °C，pH 值 ，導電度 μmho/cm，正磷酸鹽 mg/L (無相關設計數值以“-”表示)			
設計放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mg/L，生化需氧量 mg/L，懸浮固體物 mg/L，氨氮 mg/L 水溫 °C，pH 值 ，導電度 μmho/cm，正磷酸鹽 mg/L (無相關設計數值以“-”表示)			
放流承受水體	溪 ☐ 主流 ☐ 支流 ☐ 其他			
處理流程示意圖 (零比例)	系統位置示意圖 (零比例)			

表單3、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

審查單位	審查師		電話		審查日期	
系統名稱	名稱	開發單位 (機構)	名稱	負責人	姓名	電話
	住址		住址			
系統區域 (複選)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分期開發	分期開發，本期屬第 _____ 期					
系統設置 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占地面積		總樓地板面積： $m^2 =$ _____ ha 污水處理廠面積： $m^2 =$ _____ ha	
	計畫處理人口		平均日 CMD，最大日 CMD，最大時 CMD			
審查意見	審查項目	計畫處理污水量	審查項目	技師審查結果	審查結果	
	一、計畫概要書	技師審查結果 是否符合規定	四、處理廠功能計算書	是否符合規定		
	二、質量平衡計算書	☐ 是 ☐ 否	五、處理廠位置及配置圖	☐ 是 ☐ 否		
	三、水力計算書	☐ 是 ☐ 否	六、技師審查總評	☐ 是 ☐ 否		
批	承辦人	覆核	單位主管	批		
示				示		

表單4、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

審查機構			審查 技師	證件號碼	
系統名稱	名稱			姓名	
	地址				
系統區域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_____				
系統設置 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_____				
計畫處理 人口	人		計畫處理 污水量	平均日__噸/日,最大日__噸/日 最大時__噸/時,設計水量__噸/日	
技師審查項目及內容					審 查 結 果
一、 計 畫 概 要 書	1.計畫範圍及地理位置			☐ 合格 ☐ 不合格	
	2.計畫人口數,每人每日污水量及地下水入滲量推估			☐ 合格 ☐ 不合格	
	3.計畫區總計污水量			☐ 合格 ☐ 不合格	
	4.規劃設計準則及處理流程說明			☐ 合格 ☐ 不合格	
	5.下水道系統配置			☐ 合格 ☐ 不合格	
	6.營運管理計畫			☐ 合格 ☐ 不合格	
二、 質 量 平 衡 計 算 書	1.污水處理流程圖			☐ 合格 ☐ 不合格	
	2.處理程序、污水與污泥流向圖			☐ 合格 ☐ 不合格	
	3.各處理單元進流端及出流端污水量、水質及污泥量變化之質量平衡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4.質量平衡圖			☐ 合格 ☐ 不合格	
三、 水 理 計 算 書	1.放流水位高程,排放口高度			☐ 合格 ☐ 不合格	
	2.管線長度及相關高程			☐ 合格 ☐ 不合格	
	3.溢流堰高度與操作水位			☐ 合格 ☐ 不合格	
	4.管線水頭損失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5.各處理單元之水位關係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6.污水量及尖峰流量之水位核算			☐ 合格 ☐ 不合格	
四、 處 理 廠 功 能 計 算 書	1.處理廠設計準則說明			☐ 合格 ☐ 不合格	
	2.各處理單元之功能設計計算			☐ 合格 ☐ 不合格	
五、 處 理 廠 位 置 配 置 圖	1.污水處理廠位置圖			☐ 合格 ☐ 不合格	
	2.污水處理廠平面配置圖			☐ 合格 ☐ 不合格	
總 計	經審查結果,本專用下水道系統項目及內容 ☐ 符 合 ☐ 不符合 規定				
技師簽名			執業圖記	年 月 日	

表單5、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簽證報告書

設置人				
建築位置				
建築規模	地上：__層；地下：__層 基地面積：__m ² 計畫戶數：____戶 計畫水量____噸/日 計畫人口：____人			
	圖 樣	張/份		
	計畫書	份		
	以上資料由本技師簽證負責			
技師簽證	姓 名： (簽名)			
	事務所名稱：			
	執業執照號碼：			
	技師科別證書字號：			
	技師證書字號：			
	會籍編號：			
	事務所地址：			
	事務所電話：			
	執業圖記： 			
簽證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 註	1. 在法律處分約束下，保證以上簽證內容之專用污水下水道設施係由簽證技師進行規劃、設計，如有違反，除願受相關法令處分外，並將依相關規定儘速完成改善。 2. 技師簽證文件如有需修改內容，應以上列簽證技師之「蓋章」或「執業圖記」或簽證技師於本報告書所載明之其他校正圖（章）記，予以校正確認。			

表單6、專用污水下水道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

本專用污水下水道工程下列項目確無違反法令規定之處分，並依照申請核准圖表及書件按圖施工、監造，業經連帶附簽人共同充分瞭解後簽認，特此簽章並依法連帶負責。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建築地點	地 址	
起 造 人	(印)		地 號	段 地 號
附 簽 連 帶 負 責 項 目				
1. 規劃設計圖表，書件齊全，內容前後一致。				
2. 樓地板面積，使用人數等計算正確。				
3. 建物申請用途屬實。				
4. 污水水質、污水量、污水設計處理容量及功能等計算正確。				
5. 建物內排水配管確依雨水、污水管獨立分開設置及施工。				
6. 雨水管為收集屋頂、陽（露）台（未設洗衣機者）等兩天之排水。				
7. 污水管為收集廚房、浴室、洗衣、廁所及其他污水等並確實接入污水處理槽內。				
8. 建物污水處理設施確實自行維護操作處理並符合放流水標準後始可排放。				
此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連帶附簽人：設計監造建築師_____（簽章）				
專業技師 _____（簽章）				

表單7、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專用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在法律處分約束下，深知提出合格之功能測試檢驗紀錄報告書，為證明本單位具備功能足夠廢污水處理設施之重要資料。因目前暫時無法提出，導致管理機關未能據以判定系統廢污水是否符合排放水質標準，今已提出水污染防治措施工程計畫書，保證本社區之住戶遷入百分之五十時完成有關工程及功能測試，並檢具申請文件向環保主管機關辦理環保許可事項變更。茲立此切結，若有不實陳述或未依保證辦理，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接受嚴厲之處分。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8、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領有本府_____（建造執照號碼），在法律處分約束下，深知未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係違反水污染防治法及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辦法之規定，立切結書人並負責將本建築物廢（污）水處理設施聘用領有規定相等證書之技術人員操作、維護、管理。茲立此切結，若有不實陳述或未依保證辦理，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接受嚴厲之處分。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9、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污泥處理（含處置）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專用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在法律處分約束下，深知廢（污）水處理所產生之污泥未妥善處理（含處置），係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八條之規定，今保證社區開始使用後所產生之污泥，依規定定期委託合格清運公司清運處理。茲立此切結，若有不實陳述或未依保證辦理，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接受嚴厲之處分。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0、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領證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負責人）_____今代表_____（公司機關、機構名稱）專用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在法律處分約束下，保證本公司（機關、機構）於建造許可文件影本（地址或地號）之開發建設案，依法申請水污染排放許可，並於使用執照取得後，儘速完成領證程序。如有違反，除願受法律之處分外，並將依相關規定完成排放許可之申請。

此 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立切結書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1、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

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	年 月 日		字號 ※ 收文		簽核欄位												
	本																
茲為下開工程變更專業技師並經原專業技師同意放棄由新專業技師設計申請核備 此致 ○○○政府○○○																	
設置人	姓名	(簽章)															
	住址	縣市	路	段	弄	號	樓					聯絡電話					
	身份證 統一編號											通訊處	縣市	路	段	弄	號
原專業技師	姓名	(簽章)															
	事務所名稱											技師執業執照號碼				印鑑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電話					
變更後專業技師	姓名	(簽章)															
	事務所名稱											技師執業執照號碼				印鑑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電話					
設置地點	系統名稱											未監造部份				百分之	
	地 號	等										設計審查核准函文號				字第 號	
												工程進度				百分之	
說明																	

附註：(1) 本申請書由設置人提出 (2) ※記號者免由申請人填寫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專用下水道系統設置變更專業技師簽證表

○○○○公司

設置人 _____ 領有 (_____) 第 _____ 號專用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核准公文，申請變更專業技師案件，經現場勘查其工程度評定為百分之 _____ 特此簽證，依法負其責任。

(請以大寫填註)

此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設計

建築師

(簽章)

監造

(身份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拋 棄 書

茲本○○○技師事務所○○○技師受託○○○公司申請辦理○○○段 等地號○○○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計，因○○○公司另行委託○○○技師事務所○○○技師承辦該專用污水下水道工程設計規劃，故本技師拋棄原一切設計規劃，特立此書以茲證明。

拋棄人：

技師事務所：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切 結 書

本公司座落於○○○ 段 等地號之「 」開發案，係由○○○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監造，案內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計劃書原委由○○○事務所專業技師○○○辦理設計簽證送審工作，現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後續之設計監造簽證送審作業本公司另委託予○○○事務所專業技師○○○辦理，並○○○事務所負起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後續所有設計監造簽證等相關法律責任，概與○○○技師事務所無關。特立此切結書。

此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立切結書人：

設置人 公司名稱： 印

負責人姓名： 印

地址：

變更專業技師姓名： 印

技師事務所名稱： 印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變更理由說明書

本公司座落於○○○ 段 等地號之「 」開發案，係由○○○ 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監造，案內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計畫書原委由○○○技師事務所專業技師○○○ 辦理設計簽證送審工作，並經貴府審核通過領有專用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核准公文（文號 ），在案，本案經現場勘查其工程度評定為百分之 ，現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後續之設計監造簽證送審作業本公司因故另委託予○○○技師事務所專業技師○○○ 辦理，並由○○○技師事務所負起本案專用下水道系統工程所有設計監造簽證等相關責任，特此說明，惠請同意變更專業技師。

設置人 公司名稱：	印
負責人姓名：	印
地址：	
建築師 事務所名稱：	印
建築師姓名：	印
地址：	
變更專業技師姓名：	印
技師事務所名稱：	印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委 託 同 意 書

股份有限公司於○○○ 段 等地號之「 」開發案，係由○○○
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監造，案內專用下水道系統則委託由○○○技師事
務所專業技師○○○設計監造，並由○○○技師事務所辦理本案專用下水道
系統工程所有規劃設計監造簽證送審等事宜並負起相關責任，特立此書以茲
証明。

此致

○○縣（市）政府○○局（處、科）

設置人 公司名稱： 印

負責人姓名： 印

地址：

建築師 事務所名稱： 印

建築師姓名： 印

地址：

變更設計監造專業技師姓名： 印

技師事務所名稱： 印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單12、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

委 託 書

本同意書變更申請，所附一切文件印信，確係由委託人提供。

茲委託○○○事務所專業技師○○○全權代表本人辦理

【地號】○○○ 段 等地號

申請專用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核准公文一切手續事宜特立委託書如上。

【委託人】

印

【姓名】

印

【身份證統一編號】

【電話】

【地址】

【通訊處】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應附文件檢核表

3-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計/變更設計許可申請

序號	應附文件	檢核
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表單1】	☐
2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表單2】	☐
3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表單3】	☐
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表單4】	☐
5	專用污水下水道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表單6】	☐
6	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證書、執業執照、公會會員證及設置人身分證等資格證件（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資格證明文件，請加蓋建築師或簽證技師大小章，設置人身分證加蓋設置人印章）	☐
7	建造執照影本	☐
8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規劃書（含計畫概要、功能計算、質量平衡、水理計算及系統配置等資料）	☐
9	設計圖說（含面積計算表-每戶總樓地板面積、地籍圖、開發位置圖、各樓層污水管線平面配置圖、排水昇位圖、污水處理設施平剖面圖、處理流程圖、機械設備資料、放流口、自設陰井平剖面圖、設施及管材等）	☐
10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表單11】	☐
1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表單12】	☐
12	其他文件：	☐
13	其他文件：	☐
14	其他文件：	☐

註：除本表所列之文件外，主管機關可自行增列其他審查所需之文件，以符實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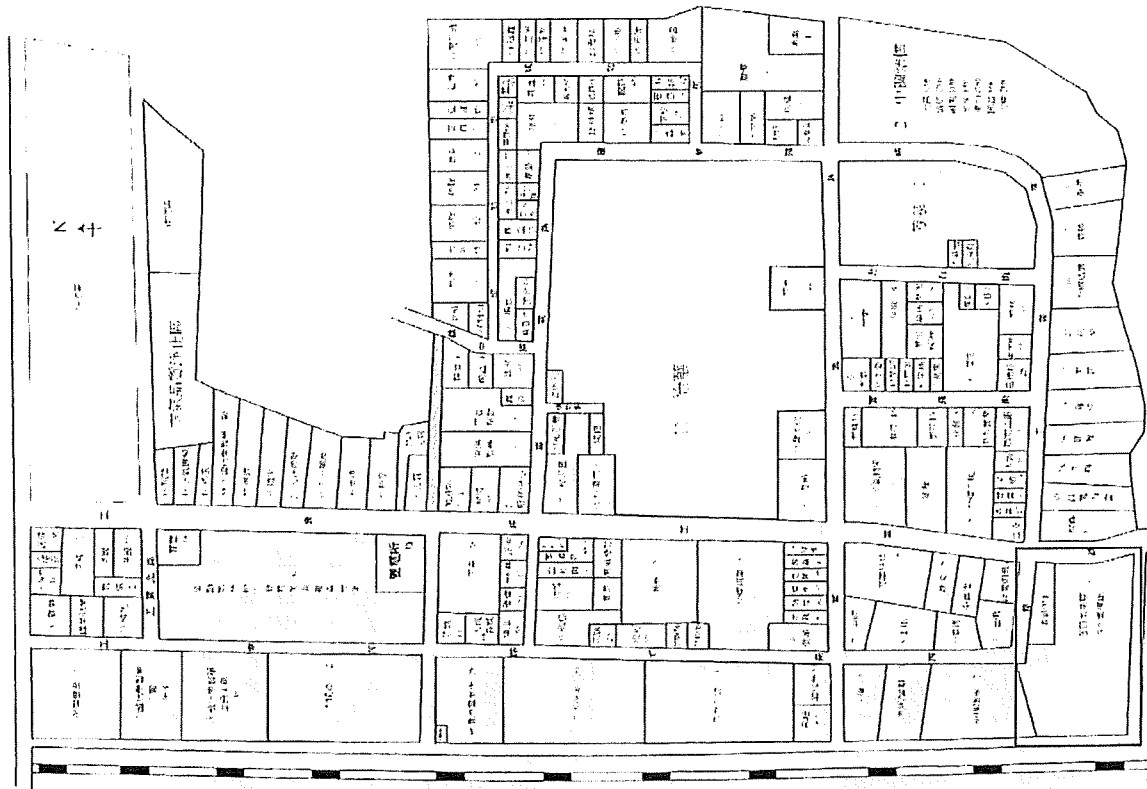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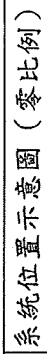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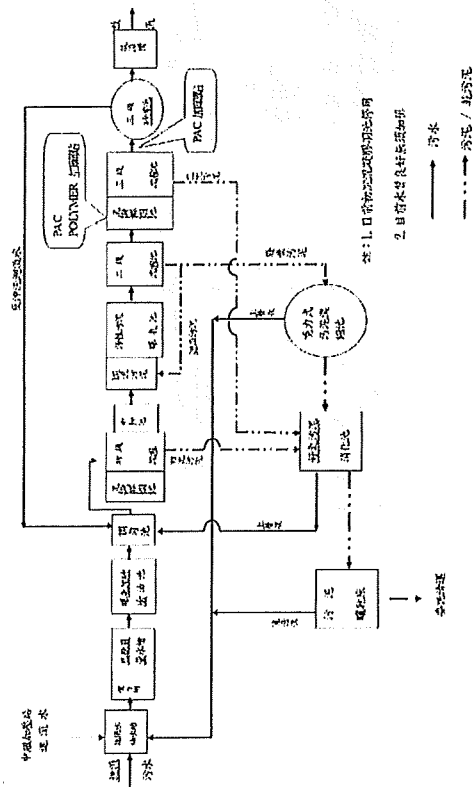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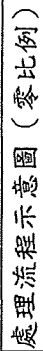
3-2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竣工查驗申請

序號	應附文件	檢核
1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設計、竣工）申請書【表單1】	☐
2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表【表單2】	☐
3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申請案書件審查表【表單3】	☐
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審查簽證證明書【表單4】	☐
5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技師簽證報告書【表單5】	☐
6	專用污水下水道建築師、簽證技師連帶負責項目表【表單6】	☐
7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切結書【表單7】	☐
8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切結【表單8】	☐
9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污泥處理（含處置）切結書【表單9】	☐
10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領證切結書【表單10】	☐
11	專用污水下水道設計許可函文	☐
12	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證書、執業執照、公會會員證及設置人身分證等資格證件（建築師或簽證技師資格證明文件，請加蓋建築師或簽證技師大小章，設置人身分證加蓋設置人印章）	☐
13	建造執照影本	☐
14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竣工報告書（含計畫概要、功能計算、質量平衡、水理計算及系統配置等資料）	☐
15	竣工圖說（含面積計算表-每戶總樓地板面積、地籍圖、開發位置圖、各樓層污水管線平面配置圖、排水昇位圖、污水處理設施平剖面圖、處理流程圖、機械設備資料、放流口、自設陰井平剖面圖、設施及管材等）（圖說請加蓋竣工圖字樣及設置人章）	☐
16	竣工照片（含污水管線配置（未覆土前）、室內管線配置、放流口、處理設施各單元機械設備、自設陰井、公共設施復舊等）（請加註「拍攝當日實物實景相符，且未經壓縮處理與編輯等字樣」）	☐
17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申請書【表單11】	☐
18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變更專業技師其他應備文件【表單12】	☐
19	其他文件：	☐
20	其他文件：	☐
21	其他文件：	☐

註：除本表所列之文件外，主管機關可自行增列其他審查所需之文件，以符實需。

附件四、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填寫範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工程名稱	○○產業園區專用下水道		填表日期	112年○月○日	
所在地	○○市○○區○○路○○號				
申請設置機構	機構名稱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住址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600號	
建造執照號碼 (無則免填)	負責人	○○○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電話 0000-0000
營運管理機構	機構名稱	○○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使用執照號碼 (由下水道主管機關填寫)		
系統區域(複選)	負責人	○○○	施工機構	○○營造工程公司	
基地面積	220 公頃	電話 0000-0000	開工日期	112年○月○日	完工日期
各期面積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納管範圍	第一期 115 公頃，第二期 105 公頃，第三期 公頃，第四期 公頃 ☐ 同基地開發範圍 ☐ 僅基地部分區域，包含 ■除 ○○路以北 之基地開發範圍				
系統設置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工程類別	☐ 既有建築物； ☒ 新建建築物(■新建；□改建)				
計畫處理人口 (戶數/人口)	00 戶 00 人	計畫處理污水量		平均日 8,000 噸/日、最大日 10,000 噸/日	
建造費用	管線部分預計 00 元；污水處理廠 00 元；總計 00 元				
設計進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500 mg/L，生化需氧量 250 mg/L，懸浮固體物 300 mg/L，氨氮 50 mg/L 水溫 -- °C，pH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設計放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80 mg/L，生化需氧量 25 mg/L，懸浮固體物 25 mg/L，氨氮 15 mg/L 水溫 -- °C，pH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放流承受水體	☐ ○○(最終承受水體) 溪 ☐ 主流 ☒ 支流 ☐ 其他				



附件五、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資料填寫範例（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工程名稱	○○建設○○段新設工程		填表日期	112年○月○日	
所在地址	○○市○○區○○路○○號				
申請設置機構	機構名稱		○○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
建造執照號碼 (無則免填)	負責人	○○○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	使用執照號碼 (由下水道主管機關填寫)	0000-0000		
營運管理機構	機構名稱	○○社區管理委員會	施工機構	○○○營造工程公司	
	負責人	○○○	電話	0000-0000	開工日期
系統區域 (複選)	☐ 都市計畫區 ☐ 水污染管制區 ☐ 山坡地 ☐ 水質水量保護區 ☐ 水源特定區 ☐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地區				
基地面積	0.35 公頃；分 1 期開發，已開發 0 期；污水處理廠占地 0.015 公頃				
各期面積	第 1 期 0.35 公頃，第 1 期 公頃，第 1 期 公頃，第 1 期 公頃				
納管範圍	☒ 同基地開發範圍 ☐ 僅基地部分區域，包含 _____ ☐ 除 _____ 之基地開發範圍				
系統設置目的別	☒ 私人社區開發 ☐ 社會住宅 ☐ 新市鎮 ☐ 市地重劃區 ☐ 都市更新地區 ☐ 工業區 ☐ 主管機關指定地區或場所 ☐ 其他				
工程類別	☐ 既有建築物； ☒ 新建建築物(☒ 新建； ☐ 改建)				
計畫處理人口 (戶數/人口)	200 戶 600 人		計畫處理污水量	平均日 137 噸/日、最大日 164 噸/日	
建造費用	管線部分 預計 00 元；污水處理廠 00 元；總計 00 元				
設計進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400 mg/L，生化需氧量 220 mg/L，懸浮固體物 220 mg/L，氨氮 40 mg/L 水溫 -- °C，pH 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設計放流水質	化學需氧量 80 mg/L，生化需氧量 25 mg/L，懸浮固體物 25 mg/L，氨氮 20 mg/L 水溫 -- °C，pH 值 --，導電度 -- μmho/cm，正磷酸鹽 -- mg/L				
放流承受水體	☐ ○○(最終承受水體) 溪 ☐ 主流 ☒ 支流 ☐ 其他				

處理流程示意圖（零比例） [略] 	系統位置示意圖（零比例） [略]
---	-----------------------------